关于《兴国县大班额化解整改工作方案》解读

一、出台背景

2020年秋，全县义务教育学校共有教学班3158个（小学2195个，初中963个），超大班额0个，大班额152个（小学31个，初中121个），大班额占比4.81%。全县一年级、七年级全部控制在标准班额内；全县二年级共有322个班，非标准班额17个，初中八年级共有378个班，非标准班额90个，标准班额占比92.03%。2021年1月，江西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下发了《关于切实解决中小学校大班额问题的督办通知》（赣教督办字〔2021〕3号），指出我县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比例超过5%；普通高中学校大班额比例超过10%；部分学校存在超大班额等问题，为全面落实上级部门对班额的要求，特制定此整改方案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2021年春季开学前全面消除学校超大班额；义务教育学校起始年级（小学、初中的一、二年级）全部达到标准班额，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占比控制在4.81%以内，高中阶段大班额占比逐年降低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主要有压实工作责任、加快项目建设、增加教育容量、充实教师队伍、规范办学行为、办好乡村学校等。由县教科体局牵头，会同县委编办、县人社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住建局、县自然资源局等相关单位抓好贯彻落实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**1.加强组织领导。**成立由分管副县长任组长，教育、住建、编办、人社、财政、自然资源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大班额化解工作领导小组，及时研究大班额化解工作，切实解决学校建设、资金保障、教师配备、生源分流等问题，确保按期完成消除中小学大班额目标任务。

**2.加强宣传引导。**围绕“适合的就是最好的”教育理念，通过多种形式宣传消除大班额的各项政策。开展“身边的好学校”等宣传活动，引导广大群众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，不盲目择校，增进群众对家门口学校的认同和了解，努力营造解决义务教育阶段择校问题的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。

**3.加强部门联动。**各有关部门要加强联动、协同配合，积极沟通，协调解决存在的重点、难点问题。县教科体局要切实履行好牵头职责，督促有关单位按照时间节点，落实整改要求，确保各项整改工作顺利开展。

**4.加强督导检查。**把大班额化解整改工作纳入年终绩效考评。2021年春季开学前、秋季开学前、年底前，对各乡镇和学校大班额化解整改工作情况开展专项督查，对工作不力，不能按期完成大班额化解工作目标的乡镇和有关部门予以通报批评，并严肃追究有关人员责任。